

2024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目录

部门预算公开表

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1

部门预算收入总表..... 3

部门预算支出总表..... 5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9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10

部门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12

部门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13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14

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15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19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
五、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20
六、部门主管专项资金预算安排情况及绩效目标	28
七、部门项目预算安排情况及绩效目标	29
八、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40
九、国有资产信息	40
十、名词解释	41
十一、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42

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414 乐亭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189.0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2.08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4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5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8.51
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380.29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14 乐亭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18.20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三十一、人行科目	
32	本年收入合计	4189.08	本年支出合计	4189.08
33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34	收入总计	4189.08	支出总计	4189.08

部门预算收入总表

414 乐亭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合计	4189.08	4189.08	4189.08							
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2.08	3002.08	3002.08							
3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002.08	3002.08	3002.08							
4	2013801	行政运行	2187.22	2187.22	2187.22							
5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501.86	501.86	501.86							
6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15.00	15.00	15.00							
7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30.00	30.00	30.00							
8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268.00	268.00	268.00							
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8.51	588.51	588.51							
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8.51	588.51	588.51							
1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97.58	297.58	297.58							
1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0.93	290.93	290.93							
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0.29	380.29	380.29							
1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0.29	380.29	380.29							

414 乐亭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6.83	136.83	136.83							
1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43.46	243.46	243.46							
1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8.20	218.20	218.20							
1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8.20	218.20	218.20							
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8.20	218.20	218.20							

部门预算支出总表

414 乐亭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1		合计	4189.08	3374.22	814.86			
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2.08	2187.22	814.86			
3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002.08	2187.22	814.86			
4	2013801	行政运行	2187.22	2187.22				
5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501.86		501.86			
6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15.00		15.00			
7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30.00		30.00			
8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268.00		268.00			
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8.51	588.51				
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8.51	588.51				
1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97.58	297.58				
1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0.93	290.93				
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0.29	380.29				
1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0.29	380.29				
1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6.83	136.83				
1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43.46	243.46				
1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8.20	218.20				
1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8.20	218.20				

414 乐亭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8.20	218.20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414 乐亭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额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189.0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2.08	3002.08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5			五、教育支出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8.51	588.51		
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380.29	380.29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额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18.20	218.20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三十一、人行科目				
32	本年收入合计	4189.08	本年支出合计	4189.08	4189.08		
3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37	收入总计	4189.08	支出总计	4189.08	4189.08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414 乐亭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4189.08	3374.22	814.86
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2.08	2187.22	814.86
3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002.08	2187.22	814.86
4	2013801	行政运行	2187.22	2187.22	
5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501.86		501.86
6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15.00		15.00
7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30.00		30.00
8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268.00		268.00
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8.51	588.51	
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8.51	588.51	
1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97.58	297.58	
1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0.93	290.93	
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0.29	380.29	
1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0.29	380.29	
1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6.83	136.83	
1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43.46	243.46	
1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8.20	218.20	
1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8.20	218.20	
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8.20	218.20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414 乐亭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3374.22	3168.32	205.90
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829.44	2829.44	
3	30101	基本工资	882.60	882.60	
4	30102	津贴补贴	373.69	373.69	
5	30103	奖金	232.85	232.85	
6	30107	绩效工资	370.02	370.02	
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0.93	290.93	
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6.83	136.83	
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43.46	243.46	
1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82	21.82	
11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8.20	218.20	
1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9.04	59.04	
1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5.90		205.90
14	30201	办公费	7.08		7.08
15	30202	印刷费	10.20		10.20
16	30205	水费	1.92		1.92
17	30206	电费	4.56		4.56
18	30207	邮电费	12.00		12.00
19	30208	取暖费	71.00		71.00

414 乐亭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20	30211	差旅费	3.60		3.60
21	30213	维修(护)费	5.40		5.40
2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34		11.34
2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4.00		74.00
2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80		4.80
2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8.88	338.88	
26	30301	离休费	12.98	12.98	
27	30302	退休费	284.60	284.60	
28	30304	抚恤金	13.00	13.00	
29	30305	生活补助	28.00	28.00	
30	30309	奖励金	0.30	0.30	

部门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414 乐亭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部门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414 乐亭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414 乐亭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资 金 性 质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49.34	49.34		
2	“三公”经费小计	49.34	49.34		
3	一、因公出国（境）费				
4	其中：教学科研人员因公出国（境）费				
5	其他因公出国（境）费				
6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	49.34	49.34		
7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9.34	49.34		
9	三、公务接待费				

乐亭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规定，现将乐亭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乐亭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职责

（一）负责全县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落实市场监督管理政策、标准，组织实施质量强县战略、食品安全战略、标准化战略、知识产权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二）负责外商投资企业统一登记注册。指导全县外商投资企业以及外国（地区）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等登记注册工作。建立外商投资企业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外商投资企业信用监管，推动外商投资企业信用体系建设。

（三）负责组织和指导全县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指导全县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整合和建设，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组织查处重大违法案件。规范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

（四）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全县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组织指导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指导全县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指导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指导县消费者协会开展消费维权工作。

（五）组织推进竞争政策实施，依据授权依法开展反垄断执法工作。

（六）负责全县宏观质量管理。拟订并实施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统筹全县质量基础设施建设与应用，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组织重大质量事故调查，建立并统一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七）负责全县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承担县级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监督抽查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实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负责棉花等纤维质量监督工作。

（八）负责全县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环保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

（九）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组织制定全县食品安全规划并组织实施。推动健全食品安全地方党政同责和跨部门协调联动机制。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全县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建立健全食品安全信息统一发布和重要信息直报制度。承担县政府食品安全委员会具体工作。

（十）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的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参与食品安全风险监测，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按职责分工组织实施特殊食品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重大活动食品安全保障。负责食盐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负责拟定酒类流通发展规划、政策。

（十一）负责统一管理全县计量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和国家计量制度，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十二）负责统一管理全县标准化工作。配合上级标准化行政主管部门依法制定地方标准。宣传贯彻强制性、推荐性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地方标准。依法协调指导和监督团体标准、企业标准制定工作。组织开展标准化国际、区域合作和参与制定、采用国际标准工作。

（十三）负责统一管理全县检验检测工作。推进检验检测机构整合和改革，规范检验检测市场，完善检验检测体系，指导协调检验检测行业发展。

（十四）负责统一管理、监督和综合协调全县认证认可工作。组织贯彻实施国家统一的认证认可和合格评定监督管理制度。

（十五）负责推进全县知识产权管理工作。拟订加强知识产权强县建设的发展规划。拟订和实施强化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的政策和制度。

（十六）负责保护知识产权，落实保护商标、专利、原产地地理标志、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等知识产权的法律法规。按照国家、省市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建设方案，推动建设知识产权保护体系。负责指导商标、专利执法工作，负责知识产权争议处理、维权援助和纠纷调处。参与京津冀知识产权执法协作工作，推动京津冀一体化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建设。

（十七）负责促进知识产权运用。拟订知识产权运用和规范交易的政策，促进知识产权转移转化。规范知识产权无形资产评估工作。制定实施知识产权中介服务发展与监管的政策措施。

（十八）负责建立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建设便企利民、互联互通的全县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推动商标、专利等知识产权信息的传播利用。加强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培育。指导辖区知识产权信息服务工作。

（十九）按规定承担国家知识产权局知识产权代办工作任务。组织实施原产地地理标志统一认定制度。

（二十）负责全县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对外交流与合作。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负责统筹协调涉外知识产权事宜，按规定承担知识产权对外转让审查工作。

（二十一）研究拟定药品流通行业发展规划、政策和相关标准，推进药品流通行业结构调整，指导药品流通企业改革，推动现代化药品流通方式的发展。

（二十二）负责药品（含中药、民族药，下同）、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管理。贯彻执行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法律法规，监督实施经营、使用质量管理规范。依职责组织开展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检查，依法查处药品零售、医疗器械经营、化妆品经营和药品、医疗器械使用环节的违法行为。贯彻鼓励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新技术新产品的管理与服务政策。依权限承担上级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委托和下放的职责。

（二十三）监督实施国家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标准，参与完善中药材地方标准，组织落实分类管理制度。配合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上市后风险管理，开展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评价和处置工作。推进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管信息化建设，完善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安全信息统一公布制度和重大信息直报制度。依法承担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应急管理工作。

（二十四）推动落实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企业主体责任。监督乡（镇、街道）履行党政同责，组织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考核。

（二十五）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乐亭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行政	正科级	财政拨款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管理，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乐亭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的收支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24 年预算收入 4189.0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189.08 万元，基金预算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 0.00 万元，单位资金收入 0.0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00 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乐亭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4 年支出预算 4189.0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374.22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 3168.32 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 205.90 万元；项目支出 814.86 万元，主要为食品药品举报奖 5 万元，商品质量宣传检测执法经费 50 万元，标准计量特种设备双随机监管经费 15 万元，基层分局运转经费 114.5 万元，市场监管工作经费 265 万元，食品药品宣传检测执法经费 263 万元，特种设备隐患排查专家会诊费 30 万元，办公楼运维费 10.36 万元，基层特种设备执法装备配备保障经费 5 万元，基层“星级所”建设经费 30 万元，市场监管专项补助经费 27 万元。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4 年预算收支安排 4189.08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增加 18.9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减少 23.06 万元，主要为（1）人员经费减少 15.6 万元，减少原因：本年度退休人员、伤残人员和遗属减少，退休补贴、抚恤金和生活补助有所减少。（2）日常公用经费减少 7.46 万元，减少原因：新增人员需补发的车补减少，另有选调生调出，租房补贴减少。项目支出增加 42.00 万元，主要为本年度新增项目基层特种设备执法装备配备保障经费 5 万元，基层“星级所”建设经费 30 万元，商品质量宣传检测执法经费增加 20 万元，基层分局运转经费中增加上年度在人员经费中列支的部分人员经费 35 万元，市场监管工作经费较上年减少 15 万元，上级转移支付资金项目市场监管专项补助经费减少 18 万元，着装经费减少 15 万元，因此总体本年度较上年增加 42 万元。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4 年，我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 205.90 万元，主要用于日常维修、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等日常运行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4 年，我部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49.34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 49.34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维费 49.34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增加 3.00 万元，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项目基层“星级所”建设经费中新增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 万元。

五、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1、严守安全底线，在风险管控上再加力

一是守牢食品安全底线。

二是守牢药品安全底线。

三是守牢特种设备安全底线。

四是守牢产品质量安全底线。

2、突出标准引领，在质量提升上再突破

一是深入开展服务，优化服务流程，深化服务效果，以质量基础促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二是加强地方标准制修订项目的推广申报工作，推进全县标准化进程。三是以质量强县年终考核为抓手，营造质量氛围。四是深入推进“计量服务中小企业行”活动。

3、强化服务意识，在营商环境上再优化

一是推进“双随机、一公开”。

二是优化法治环境建设。提高执法办案质量。

三是优化消费环境建设。巩固放心消费创建成果。

（二）分项绩效目标

1、食品药品举报奖

按乐政办（2015）11 号文件精神，对食品药品安全提出有效举报线索人员进行奖励。

2、商品质量宣传检测执法经费

切实加强劣质散煤管控、型煤质量抽检、成品油质量监管和餐饮油烟净化设施安装使用督导等工作，加大抽检和巡查频次，快速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加大成品油、农资产品和型煤的抽检力度，覆盖率达 100%。2024 年计划抽检成品油 330 批次，车用尿素 5 批次，散煤抽检 200 批次，农资抽检 400 批次，天然气液化石油气 10 批次，另外化工、钢铁、农膜、脚手架、润滑油、服装以及强制性认证产品等 2024 年预计抽检 42 批次。同时按照上级有关工作要求，需对散煤、成品油、农资治理、野生动物保护等工作，充分利用电视，广播、条幅等形式进行广泛宣传，同时开展消费者权益日等宣传活动。

3、标准计量特种设备双随机监管经费

深入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完善“一单两库”，确定抽查事项和比例，制定抽查计划，牵头组织各成员单位全面开展抽查。加强双随机监管与企业信用风险分级分类管理结合，推进信用监管和智慧监管，组织企业完成年度报告公示，结束后，委托会计师事务所、税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对企业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示信息的情况开展审计、验资、咨询等相关工作。

大力实施标准化战略，完成标准制定；突出品牌战略，积极培育企业质量品牌。加强锅炉、电梯、压力容器、气瓶等安全监管；电梯网络化管理、冷库专项治理等。引导和规范认证市场，加强煤炭生产环节的煤质管控，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

4、基层分局运转经费

我局按区域下设 10 个分局，分局有各类临时人员 30 人，我局需为此类人员每年发放工资及缴纳各类保险、公积金等。10 个分局共 10 辆执法车辆，需要提供必要的车辆运行保障经费。

5、市场监管工作经费

用于维持市场监管工作正常运行所需的车辆运行支出，机关场所维修维护、网络运行、设备购置、宣传教育及综合办公业务方面的支出。

6、食品药品宣传检测执法经费

一是按照《2023 年唐山市食品安全抽检监测工作计划及实施方案的通知》文件要求，2024 年食品安全抽检监测工作计划抽检 2000 批次。年内其他节假日及各项专项抽检及应急抽检任务预计为 1500 批次。二是需为我县 6 家“市级放心肉菜超市”和乐亭县市场建设服务中心北新路农贸市场、富强街农贸市场开展快检工作的快检室提供快检专用材料经费，一共八家，每家 3 万元。我局食品检验检测中心每年开展食品质量快检工作预计需要快检试剂费用 10 万元。三是在全县范围内开展食品安全进社区、进乡村、进校园等宣传活动，对辖区内居民进行广泛宣传普及食品监管法律法规和食品安全知识。开展食品生产、流通、餐饮、保健食品等各个环节监管和开展食品相关专项整治活动工作。四是 2024 年预计需为各分局购置配备相关检测设备。

7、特种设备隐患排查专家会诊费

我县目前共有特种设备使用单位 300 家，随着我县经济持续发展，特种设备使用单位数量、特种设备总量持续增长，我县特种设备监管面临设备数量快速增长、现有监察力量薄弱、监管无法全覆盖等一系列问题。按照《乐亭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防范化解安全生产重要风险专题调度会会议纪要〉的通知》的要求，我局从 2023 年开始每年需聘请第三方专家每年两次对我县危化、冶金钢铁、涉氨制冷等 50 家重点特种设备使用企业开展现场检查和隐患排查，每家企业每次检查需聘请专家 3 人（分别为发电锅炉、压力容器、压力管道方面的专家）。

8、办公楼运维费

用于保障机关及分局用电，使业务正常开展，保障机关电梯正常运转。

9、市场监管专项补助经费

持续推进商事制度改革力度，优化营商环境，促进市场主体健康发展，开展专项整治行动，深化市场环境，加大基层建设。

10、基层特种设备执法装备配备保障经费

根据冀市监函[2022]443号《河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加强特种设备安全监管能力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和唐山市监函[2022]181号《唐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转发省局关于印发〈加强特种设备安全监管能力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等相关文件要求，市场监管基层应配齐必要的设备装备。我局根据省、市方案要求，结合我县特种设备监管工作实际对上级要求装备配备情况进行选配，以满足特种设备监管工作所需基础执法装备要求。

11、基层“星级所”建设经费

按照国家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印发《市场监督管理系统标志标识使用规范》的通知（市监科财发〔2022〕86号）、关于印发《市场监督管理所等级评定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国市监人发〔2023〕18号）及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市场监管所“创A争星”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需要给市场监管系统（机关及10个基层分局）办公楼悬挂局徽、车辆喷涂形象标志、办公环境设置背景墙、户外形象标识标牌、部分分局办公楼修缮等。“星级所”评定工作自2023年开始被省市纳入质量强省、强市和食品安全考核工作。

（三）工作保障措施

1、持续深化商事制度改革。推进“证照分离”改革，大力推进企业开办全程网上办，实现名称、经营范围自主申报。深化市场主体退出机制改革，优化注销流程，实行企业注销一窗通办，努力破解“注销难”。

2、实施最严格知识产权保护。强化知识产权行政执法，重点打击源头侵权、重复侵权、恶意侵权、群体侵权行为，强化执法保护与司法保护的有效衔接，让侵权者付出沉重代价。

3、深入开展价格专项治理，加强涉企收费、电力和道路运输价格监管，大力整治违法违规收费行为。落实计量器具检定和特种设备安全检验检测等涉企收费免征政策，降低企业经营成本。

4、加大稽查执法力度。围绕市民舌尖上的安全，集中开展婴幼儿食品、校园食品、保健食品、山寨食品、小餐饮、网络配餐等领域食品安全专项执法行动。以网络交易为重点，集中开展侵权仿冒、价格欺诈、虚假宣传等专项治理。突出医疗、食品、保健食品、药品、房地产、互联网金融等重点领域，整治广告违法行为。加大新型案件、大要案件查办力度，树立执法权威。

5、强化重点领域市场监管。推进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组织开展公平竞争审查第三方评估，加强对各部门落实情况的督查考核。强化直销企业监管，加大传销监测和查处力度。强化广告导向监管，加大违法广告整治力度，查办一批有影响力的广告案件。

6、加大消费维权力度。畅通消费投诉举报渠道，加强投诉举报调查处理，及时查处侵害消费者权益违法行为。加强消费教育引导，围绕百姓最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开展社会调查。

7、强化食品安全监管。完善县乡村三级网格化监管和 GPRS 定位单兵监管模式，要进一步打造我县亮点工作，实现快速、准确定位，确保第一时限监管到点、监管到位。大力实施阳光餐饮工程，继续推进大型餐饮服务单位和学校食堂的“明厨亮灶”建设并有效运行。开展婴幼儿食品、乳制品、肉制品、保健食品、校园食品安全提升行动，深入推进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综合治理。全面实施食品生产企业风险分级分类监管，大力引进第三方机构监管服务。加大流通环节大宗消费食品抽检力度，强化工厂、学校食堂和网络送餐等重点领域安全监管。完善食品抽检制度，实施“双随机”监督抽检。加强食品安全科普宣传和风险交流，推进食品安全社会共治。

8、强化药品安全监管。开展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流通领域监督抽查、飞行检查，加大对植入类医疗器械、美白祛斑类化妆品等抽检力度。完善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工作机制，提升监测有效性和及时性。

9、加强特种设备安全监管。深化电梯、气瓶安全监管体制改革，严格落实使用管理人“首负责任”。加强电梯、涉危险化学品特种设备、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等特种设备安全风险防控和隐患排查整治。

10、加强价格监管。规范明码标价行为，建立市场巡查制度，加强自然灾害、突发事件、重要节假日等敏感时期的价格监管。开展天然气、电力价格、医疗卫生、物业及涉企收费专项检查，规范经营行为。

11、开展标准提升行动。加强新技术新产品标准建设，大力培育研发与标准化同步示范企业。开展地方标准研制和推广等标准化技术服务。加强标准实施监督检查，促进标准质量水平提升。

12、实施商标和名牌战略。围绕我县传统优势产业，组织开展质量提升行动，积极帮助企业和农户争创国家地理标志产品和名牌产品，提高产品竞争力。

13、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加大抽查力度，实现各业务领域“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全覆盖、常态化，全年抽查覆盖企业比例不低于 5%。积极推进跨部门联合抽查，集中统一公示抽查结果。

14、强化信用监管。落实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管理制度，依法将两年内受到三次以上行政处罚的企业列入名单并向社会公示。

六、部门主管专项资金预算安排情况及绩效目标

无

七、部门项目预算安排情况及绩效目标

1、办公楼运维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22524P00260210037A		项目名称	办公楼运维费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10.36	其中：财政 资金	10.36	其他资金	
	保障机关及分局用电，使业务正常开展，保障机关电梯正常运转					
资金支出计 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25%		50%	75%	100%	
绩效目标	1. 保障机关及分局用电，使业务正常开展，保障机关电梯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派出机构数量	派出机构数量		10 个	根据文件规定
	质量指标	正常使用率	正常使用率		≥95%	根据文件规定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项目完成时间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文件规定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项目成本		10.36 万元	根据文件规定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市场监管工作水平	市场监管工作水平		日益提高	根据文件规定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监管队伍形象	监管队伍形象		日益提高	根据文件规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根据文件规定

2、标准计量特种设备双随机监管经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22524P00002410003E		项目名称	标准计量特种设备双随机监管经费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15.00	其中：财政 资金	15.00	其他资金	
	深入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积极培育企业质量品牌。加强特种设备安全监管					
资金支出计 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25%		50%	75%	100%	
绩效目标	1. 深入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积极培育企业质量品牌。加强特种设备安全监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抽查企业数量	抽查企业数量		110 户	根据文件规定
	质量指标	检查督导工作完成率	检查督导工作完成率		≥95%	根据文件规定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项目完成时间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文件规定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项目成本		15 万元	根据文件规定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的改善与提升	服务的改善与提升		水平日益提高	根据文件规定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性	可持续性		可持续性	根据文件规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根据文件规定

3、基层“星级所”建设经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22524P00002410012N		项目名称	基层“星级所”建设经费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30.00	其中：财政 资金	30.00	其他资金	
	提高基层市场监管系统监管水平，提升监管形象					
资金支出计 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25%		50%	75%	100%	
绩效目标	1. 提高基层市场监管系统监管水平，提升监管形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派出机构数量	派出机构数量		10 个	根据上级文件规定
	质量指标	正常使用率	正常使用率		≥95%	根据上级文件规定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项目完成时间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上级文件规定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项目成本		30 万元	根据上级文件规定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市场监管工作水平	市场监管工作水平		日益提高	根据上级文件规定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监管队伍形象	监管队伍形象		日益提高	根据上级文件规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根据上级文件规定

4、基层分局运转经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22524P000024100042		项目名称	基层分局运转经费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114.50	其中：财政 资金	114.50	其他资金	
	保障各分局执法车辆的正常运转和各分局临时人员经费保障					
资金支出计 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25%		50%	75%	100%	
绩效目标	1. 保障各分局执法车辆的正常运转和各分局临时人员经费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车辆数量	保障局机关执勤执法车辆总数量		10 辆	根据文件规定
	质量指标	检查督导工作完成率	检查督导工作完成率		≥95%	根据文件规定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项目完成时间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文件规定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项目成本		114.5 万元	根据文件规定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市场监管工作水平	市场监管工作水平		日益提高	根据文件规定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监管队伍形象	监管队伍形象		日益提高	根据文件规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根据文件规定

5、基层特种设备执法装备配备保障经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22524P00002410013A		项目名称	基层特种设备执法装备配备保障经费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5.00	其中：财政 资金	5.00	其他资金	
	结合特种设备监管工作实际对执法装备进行配备，以满足特种设备监管工作需要。					
资金支出计 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25%		50%	75%	100%	
绩效目标	1. 结合特种设备监管工作实际对执法装备进行配备，以满足特种设备监管工作需要。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出完成率	按时有序支付		≥95%	根据上级文件规定
	质量指标	正常使用率	正常使用率		≥95%	根据上级文件规定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项目完成时间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上级文件规定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项目成本		5 万元	根据上级文件规定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市场监管工作水平	市场监管工作水平		日益提高	根据上级文件规定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监管队伍形象	监管队伍形象		日益提高	根据上级文件规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根据上级文件规定

6、商品质量宣传检测执法经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22524P00002410002T		项目名称	商品质量宣传检测执法经费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50.00	其中：财政 资金	50.00	其他资金	
	加大成品油、散煤和型煤抽检力度。对散煤、成品油、农资治理、野生动物保护等工作，充分利用电视、广播、条幅等形式进行广泛宣传。					
资金支出计 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25%		50%	75%	100%	
绩效目标	1. 加大成品油、散煤和型煤抽检力度。对散煤、成品油、农资治理、野生动物保护等工作，充分利用电视、广播、条幅等形式进行广泛宣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抽检批次	抽检批次		1000 批次	根据文件规定
	质量指标	抽检覆盖率	抽检覆盖率		100%	根据文件规定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项目完成时间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文件规定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项目成本		50 万元	根据文件规定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流通领域商品质量监管水平	流通领域商品质量监管水平		持续提高	根据文件规定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性	可持续性		可持续性	根据文件规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根据文件规定

7、食品药品举报奖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22524P000024100017		项目名称	食品药品举报奖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5.00	其中：财政 资金	5.00	其他资金	
	按乐政办（2015）11 号文件精神，对食品药品安全提出有效举报线索人员进行奖励					
资金支出计 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25%		50%	75%	100%	
绩效目标	1. 对食品药品安全提出有效举报线索人员进行奖励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报线索处置率(%)	举报线索处置率(%)		100%	根据文件规定
	质量指标	举报办结率	举报办结率		100%	根据文件规定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项目完成时间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文件规定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项目成本		5 万元	根据文件规定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的改善与提升	服务的改善与提升		日益提高	根据文件规定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性	可持续性		可持续性	根据文件规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根据文件规定

8、食品药品宣传检测执法经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22524P000024100069		项目名称	食品药品宣传检测执法经费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263.00	其中：财政 资金	263.00	其他资金	
	完成 2024 年食品安全抽检工作，“放心超市”快检试剂费用及食品药品安全宣传监管工作					
资金支出计 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25%		50%		75%	
绩效目标	1. 完成 2024 年食品安全抽检监测工作及食品药品安全宣传监管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测数量	检测数量			3500 批次
	质量指标	抽检食品覆盖率	抽检食品覆盖率			≥8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项目完成时间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项目成本			263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日常监管工作	日常监管工作			日益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性	可持续性			可持续性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市场监管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22524P00002410005M		项目名称	市场监管工作经费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265.00	其中：财政 资金	265.00	其他资金	
	用于维持市场监管工作正常运行所需经费支出					
资金支出计 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25%		50%	75%	100%	
绩效目标	1. 用于维持市场监管工作正常运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时有序支付	按时有序支付		≥95%	根据文件规定
	质量指标	正常使用率	正常使用率		≥95%	根据文件规定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项目完成时间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文件规定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项目成本		265 万元	根据文件规定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市场监管工作水平	市场监管工作水平		日益提高	根据文件规定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监管队伍形象	监管队伍形象		日益提高	根据文件规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根据文件规定

10、市场监管专项补助经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22524P002NJJ100058		项目名称	市场监管专项补助经费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27.00	其中：财政 资金	27.00	其他资金	
	持续推进商事制度改革力度，优化营商环境，促进市场主体健康发展。开展专项整治行动，加强特种设备管理及所属检测机构业务能力建设。					
资金支出计 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25%		50%	75%	100%	
绩效目标	1. 持续推进商事制度改革力度，优化营商环境，促进市场主体健康发展。开展专项整治行动，加强特种设备管理及所属检测机构业务能力建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出完成率	按时有序支付		≥95%	根据上级文件
	质量指标	检查督导工作完成率	检查督导工作完成率		≥95%	根据上级文件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项目完成时间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上级文件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项目成本		27 万元	根据上级文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事故发生次数	重大事故发生次数		0 次	根据上级文件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升我局社会影响力	持续提升我局社会影响力		持续提升我局社会影响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根据上级文件

11、特种设备隐患排查专家会诊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22524P00002410008G		项目名称	特种设备隐患排查专家会诊费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30.00	其中：财政 资金	30.00	其他资金	
	开展特种设备安全生产大检查、危险化学品行业特种设备大排查等系列行动。聘请专家对重点部位重要节点特种设备安全隐患进行排查检查。					
资金支出计 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25%		50%	75%	100%	
绩效目标	1. 开展特种设备安全生产大检查、危险化学品行业特种设备大排查等系列行动。聘请专家对重点部位重要节点特种设备安全隐患进行排查检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查数量	检查数量		≥95%	根据文件规定
	质量指标	检查企业覆盖率	检查企业覆盖率		≥85%	根据文件规定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项目完成时间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文件规定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项目成本		30 万元	根据文件规定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日常监管工作	日常监管工作		日益提高	根据文件规定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性	可持续性		可持续性	根据文件规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根据文件规定

八、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414 乐亭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4 年 预留中 小微企 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基金预 算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拨 款	财政专 户核拨	单位 资金	上年结 转结余	
合 计							150.00	150.00						150.00
乐亭县市场监督 管理局本级小计							150.00	150.00						150.00
食品药品宣传检 测执法经费	263.00	技术测试 和分析服 务	C1901000 0	批	3000	0.05	150.00	150.00						150.00

注：同一采购目录序号的物品，其单价会因配置规格不同而变动，均符合资产配置标准。涉密采购事项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九、国有资产信息

乐亭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含所属单位）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 5795.45 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 48.00 万元，已按要求列入政府采购预算，详见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414 乐亭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截止时间：2023-12-31

项 目	数量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5795.45
1、房屋（平方米）	21020	4827.16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21020	4827.16
2、车辆（台、辆）	24	303.58
3、单价在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4、其他固定资产	4178	664.71

十、名词解释

- 1、**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教育收费收入。
- 3、**单位资金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其中，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 4、**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 5、**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6、**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 7、**部门预算支出**：包括人员类项目支出、运转类项目支出和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其中：人员类项目支出和运转类项目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对应部门预算中的基本支出；运转类项目中的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和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对应部门预算中的项目支出，以及经营支出和往来支出。
- 8、**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 9、**“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预算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0、**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一、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